

# 刻在生命里的 一本书

盖少艳

在人生的长河中，总有某本书会给你带来很大的影响与触动。对我而言，最难忘的一本书是女作家霍达的长篇小说《穆斯林的葬礼》，这本书曾获得第二届茅盾文学奖。

我是在离家出走的岁月中接触到它的。

20年前，刚参加工作的我性格内向、不善言辞，在工作中与他人格格不入。不久，我辞掉工作，回到老家。母亲见我背着铺盖卷儿回来，说：“这么好的工作，怎么说不干就不干了？供你读书，还不是希望你将来有个好前程吗？”听着母亲的数落，我心里开始后悔了。快吃晚饭时，父亲回来了。得知我辞了工作，他的脸色忽然变得很难看，他朝我怒吼，并扇了我一巴掌。

我捂住脸，又气又恼，一直在反驳，拿话刺激他，他冲进里屋拿出一根棍子。

母亲见状，赶忙扑过来护着我，我边哭边喊：“你使劲打，有本事把我打死……”后来，我倒在地上。

醒来时，我躺在床上，母亲轻声对我说：“别恨你爸，你爸也是为你好，他不希望你在庄稼地里遭罪啊。”可是，我还在怨恨父亲。

我曾想回原来的单位，单位不接纳。我去一家木器厂做学徒，不久被厂领导告知：你不适合干这样的活儿。结算了工资，我一个人走在大街上，天空飘起了细雨，雨水泪水混合在我脸上。

失业的日子很难熬。那天，我漫无目的地走到了一家书店，忽然看到了《穆斯林的葬礼》这本书，便买了回来。我在租住的屋子里没吃饭，一直看到深夜。一边看，一边哭，尤其是看到韩子奇对韩新月血浓于水的父女深情，我泪崩了。由此想到我的父亲，他应该是爱我的吧？或许在他心里，只是不希望我跟他一样劳累辛苦奔波吧？但是一想起他动手打我的那一刻，我心里又是满满的怨恨。

爱可以在心里发芽，恨也会在心里蔓延。整整一年多的时间，我跟家里断绝了一切来往。我甚至想，就权当父母没有生养过我。离家后的日子，我先后换了好几个工作，在养鸡厂喂过鸡，也曾在瓶盖厂干过工人……陪伴我的一直有《穆斯林的葬礼》这本书，每次阅读，我都哭得一塌糊涂。书中描写的那些人物，无一不让我心动。书中有一句话，最令人难忘：“人是一种奇怪的生物，在最艰难的时候，促使人活下去的往往不是水，不是食物，也不是药物，而是心中的一片真情、一线希望……”

这本书几乎要被我翻烂了。我在书中寻找善良的种子、人性的发光点、宽容的仁慈之心、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憧憬。

恰在这时，我接到了大姐打来的电话。那时，我只和大姐保持联系。大姐说，父亲为了寻找我，孤身一人来到A市，在A市的大街小巷里到处打听我的下落，在赶车的路上不小心被车撞破了头，鲜血直流。我握着话筒，许久没说话。

从我离家那一刻起，父母就时刻在牵挂着我。我能想象出父亲蹲在屋檐下，眉头紧锁抽烟的样子。父亲曾打过我，但那是爱之深、责之切……我要回家！

下车已经是下午1点多了，我在姑姥家稍作休息。姑姥忽然站了起来，说：“艳，听听，你爸在街上吆喝收破烂呢……”我一听，立即随姑姥跑了出去。

那个场景，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。火辣辣的烈日下，随着一声声嘶哑的“收破烂喽，收破烂喽”的吆喝声，消瘦的父亲出现在我的视线里。他佝偻着腰，吃力地推着那辆破旧的自行车，车上绑了一大包废品。那一刻，我想大声喊一声“爸爸”，可嗓子像堵了东西在里面，发不出一点声音来。

“爸爸，对不起，对不起……”终于，我大声喊出来。父亲听到了我的呼喊，先是愣了，接着，车子骤然倒地。我飞奔过去，紧紧抱住父亲。父亲哭了。父亲老了，额头的伤痕还清晰可见。

感谢霍达的书让我反省了自己，让我从叛逆中回归，并深深理解了父母的良苦用心。我在心里暗暗发誓，要好好陪伴父母，以此弥补我内心的不安与愧疚。《穆斯林的葬礼》，一本刻在我生命里的书。



## 父亲的偏心

程绍堂

母亲早逝，父亲含辛茹苦拉扯着我们兄妹成家后，他便和奶奶在老家住着。

我们除了逢年过节回家看望他，还商定了必缴的养老费数额和米面等生活必需品，并明确了各自承担的责任。父亲刚开始还如数收下养老费，没过多久就明里收下，背地里又退了回来，再后来干脆不要了。他平日里积攒的零花钱，还会偷偷塞给我三弟，甚至我们孝敬他的东西，他也会私下里给我三弟些。他宁愿自己省吃俭用，也要尽可能多地帮我三弟，偏向我三弟是明摆着的。

父亲年迈，我们把他接到了县城，兄弟几个轮流赡养。

有一年春节，我在炕头陪父亲拉家常。父亲对我说：“老大，咱这个家能有今天，多亏了你们，我最挂念的是老三，他的日子最难过，你一定要多帮帮他。”怪不得父亲一直偏向老三呢！我赶忙对父亲说：“爹，您放心，我一定多帮老三。”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越发理解了父亲的这种偏心。我们兄妹5个，唯独三弟有两个孩子，而且弟妹没有工作，家庭负担最重，日子过得紧。在父亲的心里，每个子女日子过得如何，他一清二楚。我三弟最需要帮助，因而父亲对他的牵挂也就最多。再有一点，我三弟与父亲最亲近，平时只要与父亲拉起呱来，总是轻声细语，有说不完的话。就这一点，我们兄妹几个都不如他。这也是父亲偏心三弟的一个因素。

父亲的这种偏心，让我领悟到了怎样做一个合格的父亲。可怜天下父母心，做父母的哪有不疼爱和牵挂子女的。如果父母有偏心，很可能是因为那个子女最需要帮助。这种偏心既不是自私的，又不是厚此薄彼，而是一种深沉、公正、无私的爱，是天性使然。每一个做子女的应理解父母的这种偏心，少些抱怨。只有这样，一家人才能和睦相处，共享天伦之乐。

## 吃亏是福

张益敬

父亲是个老实人，年轻的时候闯过关东，拉地排车搬运沙石，出一年的苦力也挣不了几个钱。后来回到老家，乡亲们一致推选他当了生产队副队长，就是这么芝麻粒大的官，他也是尽职尽责。

后来，大队党支部根据父亲的为人和工作能力，调他到全村最落后的第12生产队当队长。从全村最富的生产队去最穷的生产队，肯定要多吃苦多受累。父亲不顾全家人的一致反对，走马上任了，从此一年365天他都是早上顶着星星走，晚上披着月光归，一干就是12年，直到1983年，父亲才卸下这副重担。

父亲在外不怕吃亏受累，在家里也是如此。他弟兄二人，我爷爷奶奶只有一栋房子，父亲听从爷爷奶奶的安排，把祖辈的遗产让给了他的哥哥，我们全家人只能租房住，直到1963年才用省吃俭用攒下的钱买下属于自己的住房。

父亲还有一副热心肠，乐于助人。不管谁家打井，父亲都是第一个主动前去帮忙，而且抢着干井下挖泥这个最苦最累最危险的活。时间长了，双腿受凉患上了静脉曲张，家人催着他去看医生，他总是一句“不碍事”就搪塞过去。父亲还是个能工巧匠，村里哪家修房盖屋盖平房，都能看到父亲帮着忙碌的身影。我们邻居有两个五保老大娘，她们的房屋修缮、庭院卫生、劈烧柴、挑水等日常杂活，全由父亲领着我们姐弟几人包下了。父亲不论是在生产队领着社员干活，还是在家里带着我们姐弟干活，从不对别人指指点点，而是样样活计都干在别人前头，让你无可挑剔、心服口服。

父亲在他86岁高龄时驾鹤西去，但父亲少说多做、热心助人、吃亏是福的美德正在他的儿女们身上延续着。

## 知足

平平

父亲1939年生于胶东一个渔村，祖辈以打鱼种地为生，上有兄3人、姊2人，父亲未及出世时我的祖父便没了。日子很艰难，我的祖母曾一度想把他送给别人家抚养。

幼年家贫，父亲连一床属于自己的棉被都没有，只能与三伯父合盖一床被子取暖。三伯父长我父亲3岁，个子又高，自己一个人足以卷起一床被子，父亲只有靠拉着盖地瓜的破被勉强度过了寒冬。那时，胶东东部沿海地区的屋顶都用厚实的海草来遮风挡雨。12岁的他为了能有一床属于自己的被子，不顾海水冰凉刺骨，早起晚归捡拾海草，晾晒后到集市售卖，终于换得一床属于自己的新棉被。我小时候，他时常跟我讲起这件事，可见这床棉被留给他的记忆多么深刻。

父亲未及成年时便跟着大伯父到烟台做临时工，在养殖场养海带。后来几经辗转，他转至烟台渔业公司当船员。生活逐渐稳定下来后，他就将我祖母接到烟台生活，一直到结婚后。

父亲特别容易知足，我三四岁刚刚记事的时候，记得他每次出海归来，总是坐在炕头上，心满意足地喝上一顿小酒，然后满心欢喜地逗我们姐妹俩玩儿。母亲多次对我说，父亲总喜欢将我扛在他厚实的肩膀上，然后屈腿弯腰，在低矮的房门之间走过。

父亲虽有重男轻女的思想，但对两个女儿却格外疼爱。他会手把手地教我和我姐下跳棋、打扑克。当我悔棋时，他总是嘿嘿地笑着，两只眼睛眯成了一条缝儿，说“以后再也不准了”。

现在我也50多岁了，看父亲年轻时的照片，他总是双眼含笑。他用辛勤的劳动换得了他满意的生活，知足而后常乐。

